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通函

敬啟者：本校現舉辦下列活動，貴子弟無論參加與否，均須填妥回條，請貴子弟交回學校，俾憑辦理為荷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 馬玉娟謹啟

2025 年 3 月 4 日

活動名稱：籃球訓練賽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本校及康仁體育會
- 二、負責老師/領隊老師：鄒偉業老師/籃球隊教練
- 三、活動日期/時間/地點：3月9日(日) 1100-1300 保榮路體育館
- 四、集合地點：本校
- 五、集合時間：1000
- 六、解散地點：荃灣港鐵站
- 七、解散時間：1340
- 八、參加活動之學生人數：14
- 九、參加活動之平均年齡：14
- 十、參加活動之學生必須攜帶身份証。

----- ✂ ----- ✂ -----

回 條



敬覆者：頃閱 3 月 4 日來函，本人

- * ☐ 同意 敝子弟參加籃球訓練賽之活動
☐ 不同意

並確定其健康狀況適合參與是次活動及囑咐其遵守紀律和注意安全。

此覆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馬玉娟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 謹覆

家長姓名：_____ (正楷)

_____年____月____日

學生姓名：_____
 班 別：_____
 班 號：_____
 聯絡電話：_____

*請選擇適當空格加✓號

此回條請於 2025 年 3 月 9 日前交回 鄒偉業 老師。